

## 使用權限 Attribution

本教會網站所提供的教育事工內容主要是主日學，主日講道，特別聚會，和查經材料，包括講義和音像。歡迎本會弟兄姐妹及各地基督徒免費使用。使用時請提及出處（本教會及其作者）。教會網站上讀經班教材乃根據王文堂牧師的原著編修。

洛杉磯西區華語浸信會

[www.cbcwla.org](http://www.cbcwla.org)

新、舊約讀經班講義原著：王文堂牧師

[www.biblereadingclass.com](http://www.biblereadingclass.com)

# 舊約讀經班之一：摩西五經 民數記24-33章

2019年8月11日  
洛杉磯西區華語浸信會

# 摩西五經的主題

- ▶ 創世紀：創造與救贖
- ▶ 出埃及記：做神的子民
- ▶ 利未記：如何親近神
- ▶ 民數記：曠野的漂流
- ▶ 申命記：重申愛的命令

# 民數記的主題

- ▶ 民數記的主題是「曠野的漂流」，內容是記載以色列人在曠野漂流四十年的經過。
- ▶ ◻ 「按你們窺探那地的四十日，一年頂一日，你們要擔當罪孽四十年，就知道我與你們疏遠了。」（民14:34）
- ▶ ◻ 民數記的希伯來文書名為“bemidbar”，意思為“在曠野”。中文書名「民數記」和英文書名“Numbers,” 都是沿用七十士譯本。
- ▶ ◻ 民數記第一章和第廿六章各自記載了一次計算民數。

# 民數記的結構與大綱

- ▶ ◦ 1. 以色列人在西乃山，以及從西乃山到加低斯 的旅途（1-12章）
- ▶ ◦ 2. 以色列人在加低斯，以及從加低斯到摩押平 原的旅途（13-21章）
- ▶ ◦ 3. 以色列人在摩押平原，以及到達摩押平原之 後所發生的事（22-36章）

# 西乃山

- ▶ 組建作戰的軍隊 ( 1章 )
- ▶ 部署駐扎的營地 ( 2章 )
- ▶ 組建服事的團隊一 ( 3, 4章 )
- ▶ 人際關係的處理 ( 5章 )
- ▶ 給其他人服事的機會 ( 6章 )
- ▶ 補充：會幕前的奉獻 ( 7章 )
- ▶ 組建服事的團隊二 ( 8章 )
- ▶ 補充：過逾越節，起行與安營 ( 9章 )
- ▶ 吹號，起行的順序 ( 10章 )

# 加低斯

- ▶ 路上的怨言 ( 11章 )
- ▶ 毀謗摩西 ( 12章 )
- ▶ 探子與怨言 ( 13,14章 )
- ▶ 補充：獻祭條例 ( 15章 )
- ▶ 可拉一黨的叛變 ( 16,17章 )
- ▶ 祭司與利未人的職責 ( 18章 )
- ▶ 紅母牛的灰 ( 19章 )
- ▶ 再到加低斯的爭鬧 ( 20章 )

# 摩亞平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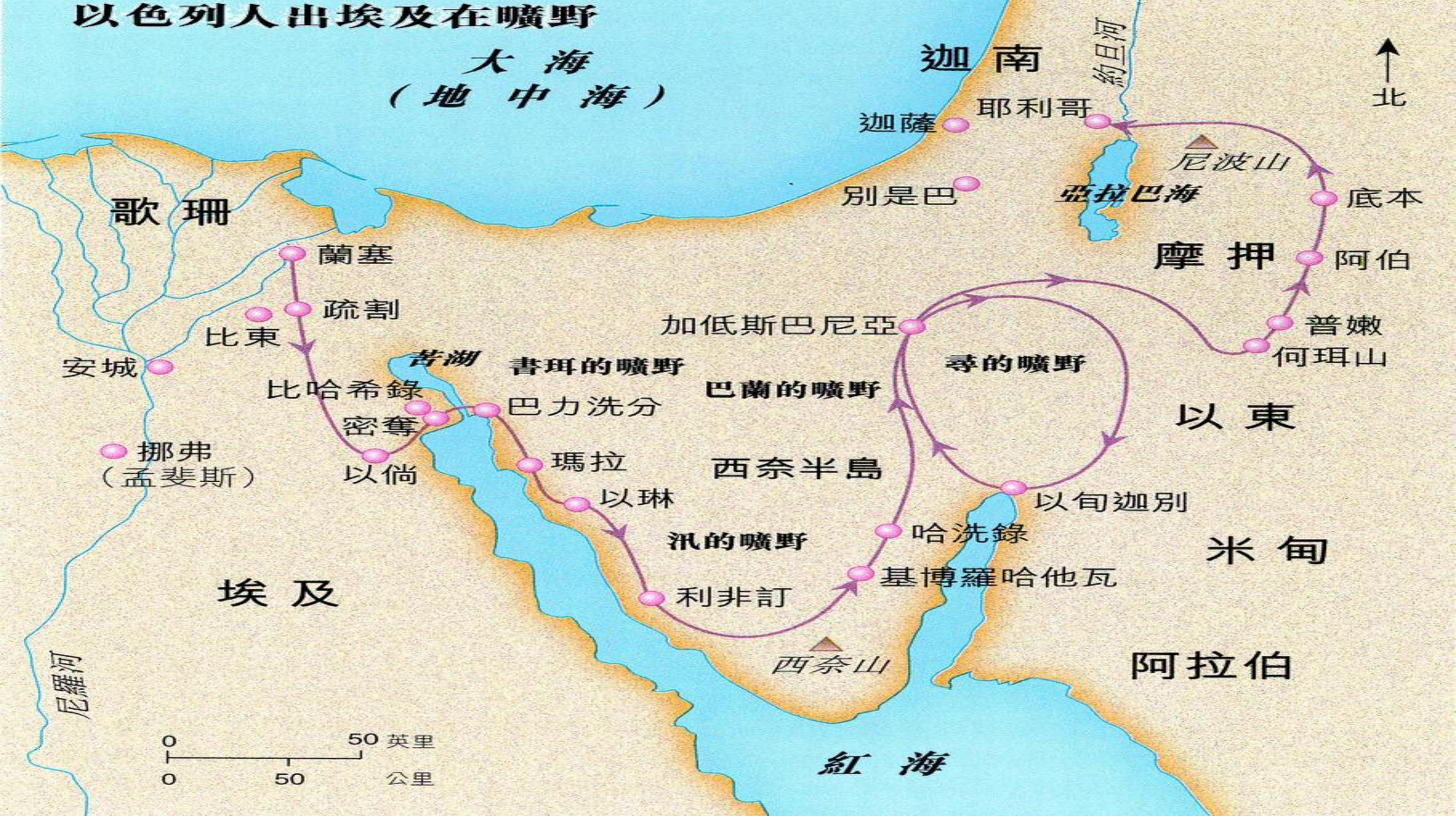
- ▶ 戰勝迦南諸王 ( 21章 )
- ▶ 巴蘭 ( 22-24章 )
- ▶ 什亭 ( 25章 )
- ▶ 第二次數點人數 ( 26章 )
- ▶ 西羅非哈的女兒 ( 27章 )
- ▶ 日常與節期獻祭的條例 ( 28 , 29章 )
- ▶ 許願的條例 ( 30章 )
- ▶ 戰勝米甸人 ( 31章 )
- ▶ 河東二支派 ( 32章 )

# 摩亞平原

- ▶ 曠野42站 ( 33章 )
- ▶ 應許之地 ( 34章 )
- ▶ 利未人之地 ( 35章 )
- ▶ 承業女子的條例 ( 36章 )

# 以色列人出埃及在曠野

大海  
(地中海)





# 事實-地

自從離開加低斯巴尼亞，到過了撒烈溪的時候，共有三十八年，等那世代的兵丁都從營中滅盡，正如耶和華向他們所起的誓。  
(申2:14)

第40年5月1日

加低斯

何珥山?

亞倫死

紅海的路

火蛇銅蛇

王道 (King's Highway)



迦南

何珥瑪

亞拉得

亞摩利王西宏之地

亞捫

雅博河

亞嫩河

摩押

摩押曠野的路

撒烈溪

以東

MIDIAN

# 火蛇與銅蛇 ( 21章 )

- ▶ ◻ 百姓發怨言 他們從何珥山起行，往紅海那條路走，要繞過以東地。百姓因這路難行，心中甚是煩躁，就怨讟神和摩西說：你們為什麼把我們從埃及領出來，使我們死在曠野呢？這裡沒有糧，沒有水，我們的心厭惡這淡薄的食物！（民 21:4-5）
- ▶ ◻ 火蛇：神的公義和神的審判
- ▶ ◻ 銅蛇：神的慈愛和神的拯救
- ▶ 人：凡被咬的，一望這蛇，就必得活

# 聖物崇拜

- ▶ □ 希西家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，效法他祖大衛一切所行的。他廢去丘壇，毀壞柱像，砍下木偶，打碎摩西所造的銅蛇，因為到那時以色列人仍向銅蛇燒香；希西家叫銅蛇為銅塊。（王下 18:3-4）
- ▶ □ 神是個靈，所以拜他的必須用心靈和誠實拜他。（約 4:24）
- ▶ □ 禁止聖物崇拜

# 神的教導

- ▶ □ 經文的長短，本身就是一個信息。神認為我們應該多知道的事情，那段經文就長些。神認為我們不需要知道太多的事情，那段經文就短些。從神的眼光來看，最重要的是敬拜他，而不是參透他的作為。神按照我們所當知道的來啟示我們，因此從啟示的份量，也可以看出神的心意。

# 先知巴蘭 ( 22章 )

- ▶ 國際先知巴蘭 ...
- ▶ 那時西撥的兒子巴勒做摩押王。他差遣使者往 大河邊的毘奪去，到比珥的兒子巴蘭本鄉那裡， 召巴蘭來 ... ( 民 22:4-5 )
- ▶ 為利奔走的先知
- ▶ 他們離棄正路，就走差了，隨從比珥之子巴蘭的 路。巴蘭就是那貪愛不義之工價的先知。( 彼後 2:15 )

# 「神的旨意」和「神的許可」 「神的工具」和「神的僕人」

- ▶ ◻ 神的旨意：神對巴蘭說：你不可同他們去，也不可咒詛那民，因為那民是蒙福的。（民 22:12）
- ▶ ◻ 神的許可（任憑）：當夜，神臨到巴蘭那裡，說：這些人若來召你，你就起來同他們去，你只要遵行我對你所說的話。（民 22:20）
- ▶ ◻ 神可以藉著人的不順服，照樣完成他的旨意，只不過這個人自己要受虧損。
- ▶ ◻ 任何人都可以做神的工具，連驢子都可以，但是只有屬神的人才可以成為神的僕人。

# 毗珥事件（25章）

- ▶ ◻ 聖經裏的淫亂
- ▶ ◻ 肉體的淫亂：以色列人住在什亭，百姓與摩押女子行起淫亂。（民 25:1）
- ▶ ◻ 屬靈的淫亂：因為這女子叫百姓來，一同給她們的神獻祭，百姓就吃她們的祭物，跪拜她們的神。（民 25:2）
- ▶ ◻ 肉體的淫亂是罪（第七誡），屬靈的淫亂罪更大（第一、二誡）。因為姦淫是離開自己的配偶，與他人發生關係；拜偶像卻是離開真神，與假神發生關係。拜偶像的基督徒和犯姦淫的基督徒都有罪，而拜偶像的罪更大。

## 核對人數 ( 26章 )

- ▶ □ 以色列人中被數的，共有六十萬零一千七百三十名。... 他們在摩押平原與耶利哥相對的約旦河邊數點以色列人。但被數的人中，沒有一個是摩西和祭司亞倫從前在西奈的曠野所數的以色列人。因為耶和華論到他們說，他們必要死在曠野，所以除了耶孚尼的兒子迦勒和嫩的兒子約書亞以外，連一個人也沒有存留。（民 26:51, 63-65）

支派	民數記第一章	民數記二十六章
▶ 流便	46,500	43,730
▶ 西緬	59,300	22,200
▶ 迦得	45,650	40,500
▶ 猶大	74,600	76,500
▶ 以薩迦	54,400	64,300
▶ 西布倫	57,400	60,500
▶ 以法蓮	40,500	32,500
▶ 瑪拿西	32,200	52,700
▶ 便雅憫	35,400	45,600
▶ 但	62,700	64,400
▶ 亞設	41,500	53,400
▶ 拿弗他利	53,400	45,400
▶ 利未	22,000	23,000
▶ 總人數 (不算利未支派)	<b>603,550</b>	<b>601,730</b>

## 在米甸人身上為耶和華 報仇 ( 31章 )

- ▶ 耶和華吩咐摩西說：你要在米甸人身上報以色列人的仇，後來要歸到你列祖那裡。摩西吩咐百姓說：要從你們中間叫人帶兵器出去攻擊米甸，好在米甸人身上為耶和華報仇。從以色列眾支派中，每支派要打發一千人去打仗。於是從以色列千萬人中，每支派交出一千人，共一萬二千人，帶著兵器預備打仗。摩西就打發每支派的一千人去打仗，並打發祭司以利亞撒的兒子非尼哈同去，非尼哈手裡拿著聖所的器皿和吹大聲的號筒。他們就照耶和華所吩咐摩西的，與米甸人打仗，殺了所有的男丁。（民 31:1-7）

# 在米甸人身上為耶和華 報仇

- ▶ ◻ 米甸人：是散居於西乃半島和約但河之東的遊牧民族。米甸人有許多部落，摩西的岳父葉忒羅是西乃半島的米甸人，誘惑以色列人行淫的是約但河之東摩押地的米甸人，以色列人報仇的對象是摩押地的米甸人。
- ▶ ◻ 為耶和華報仇：這句話所表達的意義，是丈夫因妻子的不貞而報仇。米甸人誘惑以色列人去拜偶像，有如引誘妻子對丈夫不貞，故摩西說「為耶和華報仇」。
- ▶ ◻ 聖戰：這次打仗，大祭司以利亞撒的兒子非尼哈也去了。他「拿著聖所的器皿，和吹大聲的號筒」，表示這是一場聖戰。

# 在米甸人身上為耶和華 報仇

- ▶ ◻ 爭戰的結局：以色列人殺了包括五個王在內所有的米甸男子，「又用刀殺了比珥的兒子巴蘭」。巴蘭就是貪圖工價的先知，他給米甸人出計謀，叫他們的女子去引誘以色列人（民 31:16），結果在亂軍之中被殺。
- ▶ ◻ 米甸的婦女：以色列的軍隊將所俘虜的婦女帶回來，摩西很生氣，吩咐將她們殺了。這些並非柔弱的婦女，她們就是當初引誘以色列人行邪淫的那些人。
- ▶ ◻ 並不短少一人：以色列十二個支派，每個支派派一千人出去打仗，回來的時候一萬二千人「並不短少一人」（民 31:49）。因為有神的護佑，以色列的軍隊達成任務而自己不受虧損，經歷到一個神蹟。

# 均分擄物

- ▶ ◻ 均分擄物：「把所擄來的分作兩半：一半歸與出去打仗的精兵；一半歸與全會眾」（民 31:27）。大衛的時候也遵守這個原則，「上陣的」和「看守器具的」均分擄物（撒下 30:24）。
- ▶ ◻ 十分之一：精兵的那一半，拿出五百分之一給祭司（民 31:28）。會眾的那一半，拿出五十分之一給利未人（民 31:30）。利未人和祭司的比率，正好是十分之一。

# 不願過河的兩個半支派（32章）

- ▶ ◻ 住在應許之地以外：神所應許的迦南地是在約但河以西，不是約但河以東。流便，迦得，瑪拿西的半支派，因為牲畜極多，看見河東地區適合放牧，就向摩西要求河東定居。
- ▶ ◻ 妥協的做法：兩個半支派的男丁願意和其他的以色列人一起過河打仗，然後再回到河東定居。這不是神給他們所定的計劃，是一個妥協的做法。
- ▶ ◻ 漏掉的祝福：神預備要賜給以色列人的迦南地疆界遠大於後來他們實際所得的。因為以色列人不肯完全順服神，所以漏掉了許多神的祝福。

# 曠野42站 ( 33章 )

- ▶ ◻ 特殊數字：以色列人共在四十二個地方安營，可分為 六組，每組七站（完整的數字）。頒布律法在第十二站，是以色列支派的數字。
- ▶ ◻ 對稱性：
- ▶ ◻ 在蘭塞（1）和汛的曠野（8）都有神蹟發生（殺長子與嗎哪）。
- ▶ ◻ 在比哈希錄（4）和利非訂（11）都戰勝敵人（埃及人和亞瑪力人）。
- ▶ ◻ 在以琳（6）和基博羅哈他瓦（13）都有神的供應（泉水與食物）。
- ▶ ◻ 在紅海邊（7）和哈洗錄（14）都與米利暗有關（做歌讚美與毀謗摩西）。
- ▶ ◻ 週期性：從紅海到西乃山，從西乃山到加低斯，從加低斯到摩押平原，這三大週期的經歷很類似（神供應飲食 → 百姓發怨言 → 神的管教臨到）。